证券代码:301189　　证券简称:奥尼电子　　公告编号:2024-032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奥尼电子	股票代码	30118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勇	康翔	
电话	0755-21632223	0755-21632223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鸿辉工业园5#厂房8楼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鸿辉工业园5#厂房8楼	
电子信箱	aonidm@anc.cn	ir@anc.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7,612,184.13	248,893,483.43	-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044,109.03	-944,487.44	-2,02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418,620.67	-6,895,103.01	-268.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393,074.85	11,836,677.02	-204.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1	-1,6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1	-1,6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9%	-0.04%	-0.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98,382,775.57	2,572,509,688.74	-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41,483,688.80	2,261,398,199.41	-0.8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0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奥信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00%	49,400,000	49,400,000	不适用	0
深圳前海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3%	15,200,000	15,200,000	不适用	0
深圳前海中泰富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3%	5,320,000	5,320,000	不适用	0
吴世杰	境内自然人	1.81%	2,074,800	2,040,600	不适用	0
吴斌	境内自然人	1.12%	1,286,590	1,249,942	不适用	0
吴承辉	境内自然人	0.72%	823,400	798,050	不适用	0
中航南山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中航坪山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71%	812,672	0	不适用	0
中航南山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南山中航无人系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70%	805,068	0	不适用	0
谢富荣	境内自然人	0.65%	752,100	0	不适用	0
林新	境内自然人	0.35%	404,88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吴世杰、吴斌和吴承辉为一致行动人;吴世杰、吴斌系兄弟关系。深圳奥信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前海中泰富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为吴世杰、吴斌和吴承辉。深圳南山中航无人系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航坪山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私募投资基金,两者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均为中航南山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公司代码:600966　　公司简称:博汇纸业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博汇纸业	60096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卫永清	王健阳
电话	0533-8539966	0533-8539966
办公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马桥镇工业路北首	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马桥镇工业路北首
电子信箱	zqb@bohui.com	zqb@bohui.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3,210,720,651.17	22,175,682,864.73	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60,744,849.71	6,668,723,895.13	1.3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262,031,310.63	8,657,143,830.49	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045,844.72	-346,294,071.2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083,102.62	-453,112,974.9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16,905.55	484,230,230.69	-78.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	-5.48	增加7.4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60	-0.2800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60	-0.2800	不适用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1,18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博汇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4	385,496,958	0	质押	269,756,958
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0	267,368,879	0	质押	14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1.52	20,277,765	0	无	
姚志刚	未知	0.68	9,079,026	0	无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未知	0.67	8,900,993	0	无	
汇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0.65	8,700,000	0	无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全球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6	7,441,300	0	无	
石东明	未知	0.39	5,263,053	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39	5,176,287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稳健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30	4,025,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已知博汇集团、宁波管箱和金光纸业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代码:600299　　公司简称:安迪苏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葛友根	会议冲突	郝志刚
董事	孙岩峰	会议冲突	朱小磊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利润分配预案或使用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迪苏	600299	蓝星新材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蔡昀
电话	010-61958802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9号
电子信箱	Investor-service@bluestar-adisseo.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416,897,892	21,513,367,642	-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164,386,551	15,036,928,489	0.8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260,948,548	6,328,375,755	1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7,599,304	33,400,286	1,71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4,686,306	10,640,672	6,52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0,668,395	1,175,333,319	4.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0	0.22	增加3.7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01	2,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01	2,200.00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00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74	1,709,387,160	0	无	0
蓝星集团-国泰君安-19蓝星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其他	22.08	592,078,113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1	18,912,404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其他	0.52	14,060,698	0	无	0
江苏聚合创意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0.25	6,607,000	0	无	0
中国电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9	5,185,185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19	5,164,871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6	4,395,000	0	无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6	4,333,800	0	无	0
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4	3,737,262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同为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蓝星集团-国泰君安-19蓝星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是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时,对持有的部分安迪苏A股股票办理担保及信托的专户。详情可参见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2019-014、2019-029、2019-034和2020-024)。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299　　证券简称:安迪苏　　公告编号:2024-031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迪苏"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郝志刚先生召集和主持。

参加会议的董事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审议同意上述议案。

《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第九届董事会成员提名》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审议同意上述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基于公司国际化的经营情况,对比全球同行业水平,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认为其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臧恒昌回避表决。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审议同意上述议案。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关联董事郝志刚,Gérard Deman,葛友根,孙岩峰和朱小磊回避表决。

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4-034)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公司拟定于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特此公告。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99　　证券简称:安迪苏　　公告编号:2024-032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王岩先生召集。

参加会议的监事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公司监事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的有关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监事会在提出审核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因此,公司监事会保证公司公告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第九届监事会成员提名》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候选人王岩、路玮均为专业人士,能够在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起到规范、监督的作用,同意将他们列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特此公告。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99　　证券简称:安迪苏　　公告编号:2024-033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应按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九届董事会成员提名》的议案,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简历附后):

(一)提名郝志刚先生、Jean-Marc Dublanc先生、Gérard Deman先生、姚炜先生、董大川先生、孙岩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提名林兆荣先生、刘昕先生、臧恒昌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提名委员会认为:上述候选人具备履行相关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独立董事的审议需以上海证券交易所无异议为前提。

二、监事会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应按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监事会运行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一)非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九届监事会成员提名》的议案,同意提名王岩先生、路玮先生为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

上述关于《第九届监事会成员提名》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二)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职工代表监事将与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附: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郝志刚先生,生于1978年,汉族,中国籍,中共党员,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化学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香港公开大学MBA。历任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规划办工程师,山西合成橡胶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助理,中国化工集团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助理,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务,现任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17年至2018年任公司副董事长,自2018年起任公司董事长,自2023年7月起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郝志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控股股东处任职外,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2.Jean-Marc Dublanc先生,生于1954年,法国籍,1979年毕业于巴黎高等商学院。Jean-Marc Dublanc毕业后就职于东方汇理银行,后在1981年进入罗纳普朗克集团财务管理部门,先后负责法国及美国相关业务单元的业务拓展和运营;加入安迪苏前,负责个人营养健康部门。Jean-Marc Dublanc于2006年加入安迪苏,负责市场销售和创新部门。2010年至2023年担任安迪苏法国和蓝星安迪苏营养集团的首席执行官。2015年10月至2023年6月任公司首席执行官,自2020年起任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Jean-Marc Dublanc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3.Gérard Deman先生,生于1946年,化学工程、高分子聚合物工程学士,欧洲工商管理学院(INSEAD)总裁项目培训。四十多年的职业生涯全部致力于化工事业的发展,擅长与政府和工会建立友好关系。历任阿尔及尔大学有机化学老师,罗纳普朗克公司动物营养部运营总监。2002年参与了CVC对安迪苏的杠杆收购,2006年中国蓝星收购安迪苏后担任公司董事长至2010年。自2010年起,担任安迪苏主席暨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战略咨询顾问。2015年至2018年任公司董事长,自2018年起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Gérard Deman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控股股东处任职外,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4.姚炜先生,中国籍,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投资发展部、战略规划部及中化农业、先正达集团相关管理岗位,负责投资并购、重组整合、战略规划与业务发展等工作。曾任先正达集团中国创新与投资负责人、高级总监,兼先正达集团创投全球投资委员会委员。现任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副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姚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主体(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主体除外)的任职外,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5.董大川先生,生于1982年,汉族,中国籍,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劳动人事学院社会保障专业硕士研究生。历任中化扬州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总经办副主任,中化石油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中化集团公司能源事业部人力资源部(党群工作部)副总经理,中化泉州乙烯项目部副总经理,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中化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大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控股股东任职外,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6.孙岩峰先生,生于1982年,汉族,中国籍,中共党员,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历任中化塑料有限公司、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分析评价部业务经理,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战略执行部副总监,中化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自2023年12月起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岩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控股股东任职外,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林兆荣先生,生于1960年,中国香港,澳洲麦觉理大学经济学会计专业学士,澳洲新南威尔斯大学商务学金融专业硕士,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澳洲和新西兰特许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林先生曾在澳洲(5年)、香港(6年)及中国(25年)工作,从事审计及商务咨询项目超过30年,在会计、企业咨询等领域有丰富的经验。2004年至2020年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自2022年6月起,任上海格派镍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的独立董事;自2023年5月起,任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代码:01349;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688505)独立董事;自2023年7月起,任苏州贝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代码:02170)的独立董事;自2023年10月担任新疆新鑫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代码:03833)的联席公司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兆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2.刘昕先生,生于1970年,中国籍,中共党员,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劳动经济学专业,博士学位。1997年6月至2001年2月,任中国人民大学劳动人事学院讲师、副教授;自2001年2月起,任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同时,任中国人民大学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研究中心主任,中国人民大学国家发展与战略研究院研究员。1998年8月至1999年7月,比利时根特大学中欧高等教育合作项目访问学者;2009年8月至2010年7月,美国哈佛大学肯尼迪政府学院高级访问学者;2010年10月至2011年1月,美国密歇根大学福特公共政策学院研究生课程教授;2003年5月至2013年10月,任北京博目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首席专家及高级合伙人。2017年12月至2021年9月,任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代码:02868)独立董事;2019年11月至2023年4月,任新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代码:02103)独立董事。自2020年8月起,任北京扬德环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833755)独立董事;自2021年4月起,任苏新美好生活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代码:02151)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昕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3.臧恒昌先生,生于1964年,中国籍,毕业于山东大学药学院微生物与生化药学专业,博士学位。1985年7月至1987年9月,任山东医科大学卫生化学教研室助教;1990年7月至1991年4月,任山东医科大学实验动物研究室助教;1991年5月至2000年7月,任山东医科大学实验药厂厂长、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00年7月至2007年4月,任山东山大康诺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高级工程师、研究员。自2007年4月起,任山东大学药学院教授,国家药监局重点实验室主任。自2017年1月至2022年5月,任山东鲁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董事;自2019年3月至2022年5月,任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688363)独立董事;自2022年11月起,任金河藏药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自2022年4月起,任山东鲁华龙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外部董事。自2021年起任公司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臧恒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监事会候选人简历

1.王岩先生,生于1969年,汉族,中国籍,中共党员,兰州大学放射化学专业本科。历任蓝星化学清洗集团工程师,甘肃天水六九一三工厂厂长,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蓝星有机硅(天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有机硅事业部副主任、生产经营办主任、战略执行部总监等职务。现任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生产经营部总监、中蓝石化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自2018年10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控股股东任职外,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2.路玮先生,生于1977年,汉族,中国籍,中共党员,西北师范大学会计学本科。历任中国蓝星化学清洗总公司财经办机关财务处会计,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管理主任助理、高级副主任等职务。现任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监。自2018年10月起任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路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控股股东任职外,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证券代码:600299　　证券简称:安迪苏　　公告编号:2024-034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1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9月19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9号蓝星大厦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19日

至2024年9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应选董事(6)人
2.01	郝志刚先生	√
2.02	Jean-Marc Dublanc先生	√
2.03	Gérard Deman先生	√
2.04	姚炜先生	√
2.05	董大川先生	√
2.06	孙岩峰先生	√
3.00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林兆荣先生	√
3.02	刘昕先生	√
3.03	臧恒昌先生	√
4.00	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应选监事(2)人
4.01	王岩先生	√
4.02	路玮先生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得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8月3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网站(www.adisseo.com.cn)发布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99	安迪苏	2024/9/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二)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三)登记时间:2024年9月10日(9:00至12:00,14:00至17:00)。

(四)登记地点:北京朝阳区北土城西路9号蓝星大厦安迪苏董事会办公室。异地股东可用电子邮件和信函的方式登记,以2024年9月10日下午17:00前公司收到的电子邮件或信件为准。邮箱地址为:Investor-service@bluestar-adisseo.com(请在邮件正文中留下您的联系方式和股东资料)。

六、其他事项

(一)公司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北土城西路9号蓝星大厦。

(二)联系电话:010-61958802,传真号码:010-61958805,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三)与会人员交通、食宿及其他相关费用自理。

(四)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1	郝志刚先生	
2.02	Jean-Marc Dublanc先生	
2.03	Gérard Deman先生	
2.04	姚炜先生	
2.05	董大川先生	
2.06	孙岩峰先生	
3.00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1	林兆荣先生	
3.02	刘昕先生	
3.03	臧恒昌先生	
4.00	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1	王岩先生	
4.02	路玮先生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非累积投票议案"同意"、"反对"或"弃权"的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并参考附件2在授权委托书中对累积投票议案进行投票,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299　　证券简称:安迪苏　　公告编号:2024-035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迪苏"或"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2022年1月修订)和《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的要求,现将公司2024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营业收入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产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功能性产品	5,394,321,432	3,889,932,106	28%	20%	0%	增加15个百分点
特种产品	1,866,627,116	1,094,115,525	41%	1%	-2%	增加1个百分点
合计	7,260,948,548	4,984,047,631	31%	15%	0%	增加10个百分点

*注:自2024年起,为更好地管理业务,安迪苏决定将其他产品与功能性产品和特种产品开展重分类。功能性产品将包含蛋氨酸、维生素、硫酸铵、硫酸钠和硫产品。特种产品将包含:单胃动物特种品,反刍动物特种品以及水产品等,其中包括Norfeed、Innovia(粉末制剂加工服务)和斐康蛋白系列。2023年上半年的可比信息已经相应重述。

各类产品销售收入影响因素分析: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与2023年半年度相比	销量因素	价格因素	外币折算因素
功能性产品	600,172,166	180,319,901	134,749,933
特种产品	(16,037,083)	(10,774,011)	44,141,888

2024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实现同比双位数增长(+15%)至人民币73亿元,毛利率提升10个百分点至31%。2024年二季度延续了一季度的良好表现。2024年上半年安迪苏取得了以下优异表现:

- 液体蛋氨酸渗透率持续提升、固体蛋氨酸取得双位数销量增长以及产品价格上涨共同拉动蛋氨酸销售持续增长;
- 特种产品业务继续保持稳定的业务发展态势,尤其是单胃动物产品和水产品的稳定增长,抵消了北美奶业市场低迷带来的不利影响;
- 原材料和能源成本下降帮助毛利率得到提升;
- 对全球供应链、运输和关税的持续优化帮助公司更好地服务全球客户;
- 严格的现金和营运资本管理以及成本效益提升计划的有效实施。

功能性产品

2024年二季度,蛋氨酸业务表现优异,营业收入(+34%)和毛利(+238%)均取得强劲增长,液体蛋氨酸在成功的"固转液"客户转化战略以及中国和欧洲两大生产平台合力提供稳定高效的产品供应的带动下,全球渗透率持续提升。此外,源于欧洲工厂稳定且具成本竞争力的运营水平,固体蛋氨酸同样实现有盈利的业务增长。

蛋氨酸业务毛利率提升,得益于产品价格上涨、产量增长带来的高产能利用率帮助生产成本继续降低、持续推行的运营效率提升计划、以及充分利用两大生产平台不断优化物流、运输和关税管理。

泉州15万吨/年固体蛋氨酸工厂已完成基础工程设计,并已启动管道铺设和打桩工程。该项目将充分利用中国中化在当地的产业平台,在供应链和运营管理方面创造巨大协同效益,预计将实现强大的成本竞争优势。这将帮助安迪苏优化产业布局,依托中国本土生产平台更好地满足全球客户的需求,并巩固公司在蛋氨酸行业的整体领先优势。该工厂预计将于2027年启动试运行。

维生素业务展现强大韧性,维生素A价格稳中有升,维生素E和维生素贸易品类市场需求强劲。

特种产品

2024年二季度,特种产品业务中的单胃产品和水产品取得强劲销售增长。高端有机硒产品喜利硒成功在中国市场推出,同时该产品于2024年6月创下单月最高销售记录。适口性产品销售增长不俗,展现稳定的增长势头。霉菌毒素管理产品实现双位数的销售增长(+11%),并有望通过与全球领先的作物和种子保护先进企业的业务合作,共同攻克霉菌毒素风险,从而获得持续的增长动力。

由于牛奶价格持续处于低位,反刍动物产品的市场需求仍然低迷,尤其是在北美。但是,反刍动物新产品市场需求保持强劲。

2024年二季度,特种产品业务毛利率受到反刍动物产品市场需求低迷的不利影响。但是归功于严格的成本管控,尤其是对委外加工成本的优化,特种产品业务毛利率水平与2024年一季度几乎持平。

位于西班牙的欧洲特种产品产能扩充及优化项目建设工程已经完成,并已于今年5月成功启动试运行,预计将于2024年三季度实现满负荷运行。

将关键反刍动物产品酯化生产过程从委外转为内部生产的项目已于二季度破土动工。

Innovia在法国新建的特种产品干燥制剂生产单元已完成产能爬坡,运营表现显著提升。

二、主要产品及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1.主要产品定价策略及价格变动情况

安迪苏的定价策略在全球、区域及国家三个层面上实施。全球定价策略由全球业务总监制定,而各区域业务经理的职责就是根据该区域具体市场情况及区域内各国的竞争环境调整并应用全球定价策略。

通过对于价格策略的适时评估和调整可以有效保障安迪苏与关键客户以最合适的价格签订合同,从而抓住实现利益最大化的机遇。安迪苏各项业务中很大一部分的合同是按季度定价的。

历史上蛋氨酸的价格波动一般受外因如自然灾害或动物疾病爆发以及行业竞争等因素影响。

行业内部竞争行为、扩张产能消息的公布以及新竞争者的加入等因素也会影响供需平衡。

维生素的定价环境主要受供求关系变化的影响。维生素A与维生素E产品主要应用领域是动物饲料。然而,维生素E也会受到人类食品、药品及化妆品市场波动的影响。

安迪苏产品的定价基本与市场价格情况一致,各地区可能会有所不同。在可能的情况下,安迪苏的定价中也会包含一定的溢价,以反映安迪苏向客户提供增值服务的价值。

2.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金额	价格变动情况	采购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本的影响
丙烯95%	长期合约	652,478,728	1%	增加经营成本
甲醇	长期合约	158,735,442	3%	增加经营成本
硫磺	长期合约	233,426,962	-10%	减少经营成本

三、其它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

无。

特此公告。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